

上海立昌环境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拟注销子公司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基本情况

上海立昌环境工程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立昌环境”）拟注销全资子公司白银华立环境工程有限公司，注册地为甘肃省白银市白银区王岷镇崖渠水村崖渠水社四龙口以西，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5,000,000.00 元，白银华立环境工程有限公司认缴出资人民币 5,000,000.00 元，占注册资金总额的 100.00%。公司于 2018 年 11 月 13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，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拟注销全资子公司白银华立环境工程有限公司的议案》。该议案的表决结果为：同意 4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，该议案无需通过股东大会审议。

二、拟注销子公司情况

公司名称：白银华立环境工程有限公司

成立时间：2018 年 4 月 19 日

注册资本：人民币 5,000,000.00 元

注册地址：甘肃省白银市白银区王岷镇崖渠水村崖渠水社四龙口以西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91620400MA74QU7CXC

经营范围：环境保护、生物化工、农业科技领域、水处理产品专业技术及产品的技术开发、技术咨询、技术转让、技术服务、环保工程承包、水处理工程，环保建设工程专业施工，水利水电建设工程施工，市政公用建设工程施工，工业管道、设备的清洗及技术服务，土壤污染修复技术及产品的研发，土壤保护及土壤污染修复技术咨询和管理服务，土壤污染修复工程设计及承建，环境保护专用设备。

三、注销子公司的原因

白银华立环境工程有限公司注册后未实际开展业务，为了进一步整合公司业务，优化资源配置，降低管理成本，提高经营效率，公司决定注销全资子公司白银华立环境工程有限公司。

四、注销子公司对公司的影响

子公司注销后，将不再纳入公司合并财务报告范围。全资子公司白银华立环境工程有限公司注销后，有利于公司优化资源配置，提高管理效率，不会对公司整体业务发展和盈利水平产生不利影响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一、备查文件目录

（一）《上海立昌环境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决议》

公告编号：2018-049

上海立昌环境工程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8年11月13日